**解读《临清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排查整治长效治理工作机制方案》**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 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把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，紧密围绕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总体要求，坚持系统治理、精准施策、多元共治，落实中央统筹、省负总责、地方实施、多方参与的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机制，全面整治城市黑臭水体。制定了《临清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排查整治长效治理工作机制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。

一、政策背景及出台目的

在前期黑臭水体治理的基础上，对我市建成区范围内的水体进行实时排查、管控，巩固黑臭水体治理成效，建立防止返黑返臭的长效机制。《方案》的出台完善了我市建成区范围内的水体排查机制，将生态和安全放在更加突出位置的一项重要举措。

二、起草依据

《方案》主要依据国务院《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》（水十条）、《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》、《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》等文件精神，同时结合我市实际，形成了《方案》初稿，并征求了

等部门意见，对《方案》进行了修订完善，形成此稿。

    三、主要内容

《方案》共分五大部分，包括工作目标、整治范围、任务目标、责任分解、主要措施等内容。

（一）目标任务。从污染源防治、垃圾清运、雨污分流、维护营运、日常监管、执法检查入手，采取针对性措施，对建成区范围内已初步完成综合治理的4个街道涉及的水体进行强化监督管理，进一步巩固整治成果，达到国家关于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的要求。

（二）整治范围。建成区范围内，东至东环路、西至漳卫河大堤，南至华美路、北至邢临高速。

（三）任务目标。从加强污染源排放管控、加强水体水质监测、加强河道综合治理、加强房屋排水管理等四个方面对建成区的水体进行实时监控，防止水体出现反弹，有效杜绝新污染源产生。

（四）责任分解。根据各部门职责情况，对本区域内河流（水体）的日常管理和维护、市政排水设施验收、小区排水管理、背街小巷环境卫生、规范企业排污、行政执法等方面进行分解，压实责任，对水体水质进行长效管控。

（五）主要措施。包括建立市、街道、社区三级联动监管工作机制，聘请第三方检测评估机构对水体水质检测，充分发挥12345平台、数字城管等监督举报平台，积极发动群众参与监督举报等措施。